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NSOFT FINANCIAL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匯財金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8)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匯財金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現有資料，與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二零一六年第三季度」)錄得淨虧損約4,300,000港元相比，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二零一七年第三季度」)將錄得淨溢利，主要由於(i)於二零一七年第三季度確認的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約7,600,000港元，而二零一六年第三季度確認之收益約2,200,000港元；(ii)於二零一七年第三季度確認的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約8,300,000港元，而二零一六年第三季度並無此項收益；(iii)於二零一七年第三季度確認有關聯營公司溢利保證的收益約6,200,000港元，而二零一六年第三季度並無此項收益；及(iv)與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第三季度產生的財務成本相比，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第三季度產生的財務成本減少約5,600,000港元。經營業績改善部份被二零一七年第三季度確認的本公司所授出購股權而作出的以股本結算並以股份支付款項約8,300,000港元抵銷，有關以股本結算並以股份支付款項屬非現金性質，不會對本集團的現金流及業務營運造成任何即時影響，而於二零一六年第三季度並無此等款項。

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七年第三季度錄得全面收入總額，而於二零一六年第三季度錄得全面虧損總額約4,300,000港元，主要由於上述原因所致，及被二零一七年第三季度確認的可供出售投資的未變現公平值虧損約15,000,000港元抵銷。

* 僅供識別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本公司管理層對本集團二零一七年第三季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為依據，並非以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的任何數據或資料為依據。本公司正在就本集團二零一七年第三季度之綜合業績作最後定稿。預期本集團二零一七年第三季度之業績公佈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中旬刊發，屆時將披露有關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及業績詳情。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匯財金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偉龍先生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陳偉龍先生，執行董事林靜儀女士及林霆女士，非執行董事馮嘉諾先生及吳榮祥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繼陽先生、李筠翎女士及鍾實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在聯交所創業板網址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於本公司網址 www.finsofthk.com 刊載。